

6 項有關將少年重置往屯門兒童及青少年院的附屬法例小組委員會

屯門兒童及青少年院的管理和運作

引言

在小組委員會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日的首次會議上，委員就新屯門兒童及青少年院(新院舍)的管理和運作提出查詢。本文件旨在提出政府的回應。

分隔需要

2. 委員主要的查詢是社會福利署（社署）如何妥善分隔及管理這些根據不同條例入住新院舍的青少年，畢竟他們的背景各異，例如當中有違法者和非違法者；有男亦有女；而其入住時間亦各有長短。

3. 社署明白有需要對院童作出適當的分隔安排。下文闡述新院舍的空間和設計如何有助社署分隔新院舍內不同類別的青少年。社署也會透過合適的活動時間安排，令不同類別的青少年不會有不必要的接觸。

分隔設施

4. 新院舍設有 5 座主樓（平面圖見附件），分別是：

- (a) 兩座宿舍大樓，一座為男宿舍，另一座為女宿舍；
- (b) 一座綜合服務大樓(供接收院童並進行分類、住宿以及用作院童等待被編入住宿舍前的暫時收容處)；
- (c) 一座設有訓練、膳食、體育和康樂設施的大樓；以及

(d) 一座行政大樓。

詳情載列如下。

I. 住宿設施

5. 社署可通過新院舍的下列設施，靈活分隔及管理兩座宿舍大樓和綜合服務大樓的住宿單位：

- (a) 兩座宿舍大樓加上綜合服務大樓內的其中兩個樓層，合共提供 91 個為 4 人一組而設的小型起居室。社署會安排男女童分別入住不同的大樓／樓層；
- (b) 另設有 12 個雙人房間，以收容在正式入住宿舍前而需予短暫照顧的兒童及青少年(例如在午夜時分接收的兒童及青少年)。這些房間讓社署很容易把兒童及青少年分成多個不同類別；
- (c) 鑑於入住宿舍的各類別青少年人數時有波動，宿舍房間經過特別設計，可以合成 4 至 7 間睡房的組羣，而各組羣之間裝有閘門和保安管制點，並可從不同通道和入口進出。這個設計讓社署可彈性容許合適類別的青少年共用睡房組群，又能維持妥善的分隔和保安；以及
- (d) 宿舍大樓和綜合服務大樓每層均提供足夠的共用客廳及／或活動室，供院童消閒及進行康樂活動，因此他們無需前往其他樓層。

II. 其他設施

6. 至於教學及職業訓練設施、體育和康樂體育設施以及膳食設施，在設計上同樣具備靈活性，便於分隔和管理。詳情見下文。

教學及職業訓練設施

- (a) 新院舍為院童提供完備的教學及職業訓練設施，共設有 16 間課室、6 間工場及 3 間特殊用途室，即電腦室、音樂室兼樂隊排練室及美術設計室，各可容納以 15 名學生為一班上課之用，並且裝有視聽設備，為各類別的青少年提供日常教學和訓練；以及
- (b) 課室、工場及特殊用途室均經過精心設計，以避免不同類別的青少年前往該等地方時相遇。

康樂體育設施

- (a) 新院舍亦設有足夠地方供進行戶外及康樂活動，不會讓違法者和非違法者走在一起。至於球類運動，新院舍設有露天球場供進行足球、籃球、排球及羽毛球運動；
- (b) 籃球及羽毛球運動亦可於室內的多用途禮堂內進行，該禮堂為配合運作需要而設，可舉辦足以容納 500 人的大型活動，例如家庭日、節日慶祝活動及舞台表演等；
- (c) 此外，在訓練大樓地下設有一個有蓋操場，而綜合服務大樓的天台亦另設一個活動區；及
- (d) 新院舍設有一條緩跑徑及一道攀石牆，為院童提供體能及歷奇訓練；另在露天地方亦為院童設有一個小型園圃。

膳食設施

- (a) 新院舍內的食堂可同時容納 200 人，以屏風分為 3 區；可安排不同類別的青少年於不同時段進餐；以及
- (b) 食堂可視乎情況而用作進行其他活動，例如家長探訪及集體活動。

服務改善

7. 通過新院舍的改良設施和管理，社工將可更專注於院童的需要。他們亦可在宗教團體義工的支援下，協助青少年建立新的價值觀和改變其日常生活習慣，以期協助他們成為社會上奉公守法的市民，避免日後重蹈覆轍。社署會竭力改善服務質素，並會在新院舍為行為上有適應問題的青少年和少年違法者提供更為全面的康復訓練服務。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
社會福利署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

屯門兒童及青少年院

男宿舍

非住宿設施大樓

綜合服務大樓

女宿舍

行政大樓

